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协助做好市级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工作，指导区(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配合基层党组织做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二)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工作，上级领导、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以及政策解答、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法律服务和涉退役军人舆情收集、引导等工作。

(三)组织退役军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分析全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形势，搜集和发布用工需求，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承办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招聘会、推介会等。

(四)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全市生活存在特殊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情况，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做好帮扶援助等工作。

(五)协助做好军属、烈属、伤病残退役军人、带病回乡退役军人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六)协助开展全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数据采集、资料管理、汇总分析和报送等工作；建好用好大数据资源，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情况信息，提供决策参考。

(七)指导区(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

(八)完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信息科、财务科、业务科、综合办公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80.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79.2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86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80.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76.4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66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2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录 1 人以及在职人员正常增资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79.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4.76 万元，占 98.4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47 万元，占 1.6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76.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55 万元，占 96.07%；项目支出 10.87 万元，占 3.9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5.6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8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74.7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75.6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5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75.02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3.98 万元，增长 5.34%，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录 1 人以及在职人员正常增资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40.31 万元，决算数 275.6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6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岗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9%。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5.46%，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录 1 人以及在职人员正常增资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40.31 万元，决算数 275.0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4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岗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5.02 万元，占 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4.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2 万元，增长 6.13%，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录 1 人以及在职人员正常增资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39.5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73 万元，增长 6.0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岗人员工资调薪，工资、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8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89 万元，下降 7.5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4.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6.2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7.91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0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的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

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17.91万元，比上年增加3.30万元，增长22.59%，主要原因是：本年印刷费、电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9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58.16万元，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00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0.00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10.8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8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设定绩效目标，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项目制定有效性明显提升；二是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对于完善内部管理，自觉加强资金监督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三是通过开展绩效监控和差距原因分析，积极进行整改，极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意识深入人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结果仍停留在反映情况、找出问题、提出建议的层面，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还应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意识，增强工作人员推行绩效评价的责任感，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二是在绩效目标的设定方面尽可能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产出及效果。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权益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98	10	98.00%	9.8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0.9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退役军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服务，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推进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和司法行政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通过对退役军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服务，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推进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和司法行政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次数	≤53 次	=49 次	10	9.24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完成法律援助 49 次。
			法律援助律师	=1 人	=1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问题解决率	≥90%	=100%	10	10.00	为来访人员均解决了相应问题，提出合理建议。故实际完成值略大。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 律师费发 放及时性	>=90%	=100%	10	10.00	本年费 用均及 时拨付， 未出现 延期情 况，故实 际完成 值略大。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法律 援助成本	<=200 元	=200 元	20	2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 军人法律 意识	有所提升	完全达到预 期效果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 退役军人 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通过满 意度调 查问卷 没有填 写不满 意人员， 故实际 完成值 略大。
总分						100	99.0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9	6.59	6.59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9	6.59	6.5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保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工作正常开展，经市财政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租用一辆公务用车，发生车辆燃油等相关费用，租用车辆司机劳务费。为有效保障退役军人社保接续、信访、法律援助、走访慰问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更好地为退役军人服务，需要印刷部分政策宣传资料。</p>			<p>为保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工作正常开展，经市财政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租用一辆公务用车，发生车辆燃油等相关费用，租用车辆司机劳务费。为有效保障退役军人社保接续、信访、法律援助、走访慰问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更好地为退役军人服务，需要印刷部分政策宣传资料。</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公务用车保障用车数量	=1 辆	=1 辆	10	10.00	
			聘用驾驶员人数	=1 人	=1 人	10	10.00	
			政策宣传用印刷品	=1 批	=1 批	10	10.00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90%	=100%	5	5.00	本单位截至 12 月项目全部执行完毕，实际完成值 100%，较设置指标值 ≥ 90%超额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90%	=100%	5	5.00	本年实际均按实际支付各项经费，此项目于年底100%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驾驶员劳务费成本	=3.6万元	=3.6万元	5	5.00		
		车辆运行成本	<=1.80万元	=1.8万元	10	10.00		
		印刷成本	<=1.19万元	=1.19万元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 群体稳定性	有效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30.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安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	3.30	3.3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	3.30	3.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来访退役军人工作秩序、常态化疫情防控和营造良好、舒心的办公环境。			保安服务经费项目为一楼退役军人一站厅式服务大厅配备安保人员一名，通过给大厅聘用保安来维护来访退役军人工作秩序和营造大厅良好、舒心的办公环境，使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得到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保安费次数	<=12 月	=12 月	10	10.00	
			保安人数	=1 人	=1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质量满意率	>=95%	=100%	10	10.00	保安本年工作无缺勤无旷工100%完成设置指标。
		时效指标	保安费发放及时性	>=90%	=100%	10	10.00	本年保安费均在此月之前支付完毕，100%为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保安经费成本	<=2767 元	=2767 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荣誉感、获得感	有所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抽查中未出现不满意人员，故满意度指标偏离略高指标值。
总分						100	100.0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